

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聯絡人：劉芝汎
聯絡電話：86741111#66126
電子信箱：lioufan@gm.ntpu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北大教字第110100009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校各學系「110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審查資料準備指引」業公告於本校網頁，惠請轉知所屬參與該管道第二階段甄試學生善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近年推動招生專業與卓越，各學系重新審視所屬選才理念、建立選才標準共識，除為招收適才適性學生外，亦希減輕參與本校旨揭管道第二階段甄試學生之負擔，提供其明確審查資料準備指引。
- 二、準備指引業公告於本校首頁、招生資訊網 (<https://www.ntpu.edu.tw/exam/>) 及各學系網頁，請轉知所屬參與該管道第二階段甄試學生善加利用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(綜合業務組)

